

强化河湖长制推进河湖保护治理

王惠东 陆 萌 张方方
徐州市河湖管理中心 江苏 徐州 221000

摘要：强化河湖长制，是推进河湖保护治理的重要举措。通过明确各级河湖长的职责与任务，构建完善的责任体系，能够确保河湖管理工作的有效实施。河湖长制的实施，不仅加强了河湖的日常监管，还推动了水资源的合理利用与保护。同时，借助科技创新和信息化建设，提高了河湖保护治理的效率和精准度。通过强化河湖长制，我们能够推动河湖保护治理工作不断向前发展，实现河湖生态环境的持续改善。

关键词：河湖长制；河湖保护；治理

引言：强化河湖长制，对于推进河湖保护治理具有重大意义。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，河湖面临的压力日益增大，水生态环境问题日益凸显。因此，建立并强化河湖长制，成为保护河湖生态环境、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。通过明确各级河湖长的责任与担当，加强河湖管理与保护，我们能够有效地改善河湖生态环境，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。同时，强化河湖长制也符合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，对于建设美丽中国、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具有重要意义。

1 河湖长制的理论基础

河湖长制作为一种河湖保护治理的创新机制，其理论基础深厚且多元化。它不仅融合了环境科学、水资源管理、行政管理等多个学科的知识，还体现了可持续发展、生态文明等现代理念。第一，河湖长制是环境科学理论的实践应用。环境科学强调人类活动与自然环境的和谐共生，而河湖作为生态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其健康状况直接关系到人类生存环境的优劣。河湖长制通过明确各级河湖长的职责，加强对河湖生态环境的监管和保护，旨在实现河湖生态系统的平衡与稳定，体现了环境科学理论的核心要求^[1]。第二，河湖长制体现了水资源管理理论的创新发展。水资源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资源，其合理开发、利用和保护至关重要。河湖长制通过实施水资源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制度，加强水资源优化配置和节约利用，促进水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可持续发展。同时，河湖长制还强调水污染治理和水生态修复，通过综合施策，提升河湖水环境质量，保障水资源的安全供给。第三，河湖长制也是行政管理理论的具体实践。行政管理理论强调政府应履行好公共管理和服务的职能，推动社会公平和正义。河湖长制通过建立健全河湖管理责任体系，明确各级政府的河湖保护治理职责，强化跨部门、跨区域的协作配合，形成河湖保护治

理的合力。同时，河湖长制还注重发挥社会组织和公众的参与作用，形成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的河湖保护治理格局。第四，河湖长制与可持续发展、生态文明等现代理念紧密相连。可持续发展强调在满足当代人需求的同时，不损害未来世代的发展权利；生态文明则倡导人类与自然和谐共生，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双赢。河湖长制通过加强河湖保护治理，促进水资源的合理利用和生态系统的平衡发展，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。这些理论为河湖长制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支撑和指导，使其在实践中能够发挥更大的作用，推动河湖保护治理工作的深入开展。

2 我国河湖保护治理的现状

近年来随着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深入推进，河湖保护治理工作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，取得了显著成效，但同时仍面临诸多挑战。在政策层面，我国已经建立了一套相对完善的河湖保护治理法律法规体系。从《水污染防治法》到《水法》，这些法律文件为河湖保护治理提供了坚实的法律基础。各级政府也高度重视河湖保护治理工作，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，加大了对河湖管理机构的投入和人员配备，推动了河湖保护治理工作的规范化、制度化。在实践层面，河湖保护治理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。其中，河湖长制的实施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。通过明确各级河湖长的职责和任务，河湖管理的责任得到了有效落实。各级河湖长积极履行职责，加强了对河湖的巡查、监测和治理，有效提升了河湖保护治理的效果。在水资源管理方面，我国加强了水资源的合理调配和高效利用，推动了节水型社会建设。在水污染治理方面，我国加大了对工业废水、农业面源污染等的治理力度，改善了河湖水质。在水生态修复方面，我国注重生态修复和保护，通过湿地保护、水生生物保护等措施，促进了河湖生态系统的恢复和健康发展。各级政府

和社会组织通过举办宣传活动、开设教育课程等方式,提高了公众对河湖保护的认知和参与度。越来越多的公众开始关注河湖保护问题,积极参与到河湖保护治理工作中来。部分地区河湖污染问题依然严重,工业废水、农业面源污染等问题待解决。同样,河湖生态功能退化、生物多样性减少等问题也待解决^[2]。此外,部分地区河湖管理体制机制不健全,部门之间协调不够,影响了河湖保护治理的效果。面对这些挑战,我们需要继续加强河湖保护治理工作。首先,要进一步完善河湖保护治理的法律法规体系,加大执法力度,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得到有效执行。其次,要加强河湖长制的落实,明确各级河湖长的责任和任务,推动河湖管理责任进一步落实。同时,要加强水资源管理、水污染治理、水生态修复等各项工作,持续改善河湖水质和生态环境。我们需要继续加强河湖保护治理工作,推动河湖生态系统的健康与稳定,为我国的生态文明建设和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3 强化河湖长制的对策与建议

3.1 完善法律法规,明确职责权限

完善河湖长制相关法律法规,明确各级河湖长的职责权限,是保障水资源安全、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。在当前形势下,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,河湖管理面临着新的挑战和机遇,因此,我们必须对现行的法律法规进行完善,进一步明晰各级河湖长的职责,以确保河湖管理工作落到实处,推动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。第一,针对完善河湖长制相关法律法规的建议,我们应当从立法层面出发,对现有的法律法规进行全面梳理和评估。对于不适应当前河湖管理需要、存在空白或漏洞的条款,应予以修订或补充。同时,我们还应加强法律法规的协调性和一致性,避免出现相互矛盾或重复的情况。此外,为了更好地适应河湖管理的实际情况,我们可以借鉴国内外的先进经验,结合我国的国情,制定更具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法律法规。第二,明确各级河湖长的职责权限是确保责任落实的关键。在职责划分上,我们应坚持权责一致、分级负责的原则。中央和地方各级河湖长应明确各自的职责范围和管理权限,形成上下联动、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。对于跨区域的河湖,应建立联合管理机制,明确各方责任,共同推进河湖管理工作。同时,我们还应加强河湖长制与其他水资源管理制度的衔接,形成合力,提高管理效能。在落实责任方面,我们应建立健全考核评价和问责机制。通过制定科学的考核指标和评价体系,对各级河湖长的工作进行定期考核和评估。对于工作不力、失职渎职的河湖长,应

依法依规进行问责处理,以儆效尤。同时,我们还应加强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,鼓励公众参与河湖管理工作,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、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。此外,为了更好地推进河湖长制工作,我们还应加强河湖管理队伍建设和技术支撑。通过加强培训和教育,提高河湖管理人员的业务素质和责任意识。同时,加强科技研发和应用,利用现代科技手段提高河湖管理的智能化和精细化水平。完善河湖长制相关法律法规、明确各级河湖长的职责权限是保障水资源安全、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^[3]。我们应从立法、职责划分、责任落实等多个方面入手,全面推进河湖长制工作,为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生态环境的持续改善作出积极贡献。

3.2 加强监督考核,确保制度执行

加强监督考核,确保制度执行,是推进河湖长制工作深入开展、取得实效的重要保障。建立健全河湖长制监督考核机制,对于提高各级河湖长的工作责任心和执行力,促进河湖管理水平的提升具有重要意义。第一,我们需要明确监督考核的目标和原则。监督考核的目的在于确保河湖长制得到有效执行,推动河湖管理目标的实现。因此,我们应坚持客观公正、科学规范、全面系统的原则,制定具体的考核指标和评价标准,确保考核工作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。第二,建立健全监督考核机制需要注重以下几个方面:一是完善考核指标体系。根据河湖管理的实际情况和目标要求,制定科学合理的考核指标,包括水质改善、水域生态保护、河湖岸线管理等方面,确保考核指标能够全面反映河湖长制工作的实际成效。二是加强日常监督检查。通过定期巡查、随机抽查等方式,对各级河湖长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,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整改。同时,建立信息共享和反馈机制,确保监督检查结果能够及时、准确地反馈到相关部门和人员。三是强化考核结果运用。将考核结果作为评价河湖长工作绩效的重要依据,与奖惩机制相结合,对表现优秀的河湖长给予表彰和奖励,对工作不力的河湖长进行问责和处理。加强监督考核还需要注重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:一是加强宣传引导。通过媒体宣传、社会监督等方式,增强公众对河湖长制工作的认知和参与度,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、共同监督的良好氛围。二是加强部门协作。建立健全河湖长制工作协调机制,加强各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作,形成合力推进河湖管理工作的局面。三是加强技术支撑。利用现代科技手段,如遥感监测、大数据分析等,提高监督考核的准确性和效率。在加强对河湖长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方面,我们应建立专门的监督机构或团队,负责定期和不定期对

各级河湖长的工作进行检查和评估。同时,鼓励公众参与监督,通过设立举报奖励机制等方式,激发公众参与监督的积极性。对于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,要及时进行整改并跟踪问效,确保问题得到彻底解决。总之,建立健全河湖长制监督考核机制是确保制度有效执行的关键环节。通过明确目标和原则、完善考核机制、加强监督检查和结果运用等方面的工作,我们可以推动河湖长制工作不断向前发展,为河湖管理水平的提升和生态环境的改善作出积极贡献。

3.3 创新治理手段,提升治理效能

创新治理手段,提升治理效能,是应对当前河湖保护治理工作面临的新挑战、实现河湖生态系统健康发展的重要途径。随着科技的快速发展,新技术、新方法的应用为河湖保护治理工作提供了新的契机和解决方案。探索运用新技术提升河湖保护治理水平是当务之急。比如,可以积极引进和应用遥感监测技术,实现对河湖水质的实时监测和数据分析,为治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。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,对河湖管理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和分析,发现潜在问题,预测发展趋势,为制定针对性的治理措施提供有力支持^[4]。此外,物联网技术也可以应用于河湖保护治理中,通过智能感知设备实现对河湖环境的全面监控,提高治理的精准性和效率。在加强河湖生态修复与保护方面,我们应坚持生态优先、保护为主的原则。通过实施生态补水、水生生物资源养护等措施,恢复河湖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稳定性。加强河湖岸线管理,严格控制开发建设活动,防止对河湖生态环境的破坏。此外,还应加强河湖湿地保护,发挥湿地在净化水质、调节气候等方面的重要作用,促进河湖生态系统的健康发展。除了技术和方法的创新,我们还应注重政策和机制的创新。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体系,为河湖保护治理提供有力保障。同时,建立健全河湖长制等管理制度,明确各级政府和部门的职责和权力,形

成协同治理的合力。此外,加强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,推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、支持、参与河湖保护治理的良好氛围。在实施创新治理手段的过程中,我们还应注意以下几点:一是注重科技成果的转化和应用,确保新技术、新方法能够真正服务于河湖保护治理工作;二是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,培养一支具备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的河湖保护治理队伍;三是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,借鉴国际先进经验和先进技术,推动我国河湖保护治理工作不断向前发展。通过探索运用新技术、新方法以及加强河湖生态修复与保护等措施的实施,我们可以有效应对当前河湖保护治理工作面临的挑战,推动河湖生态系统健康发展,为人民群众创造更加美好的生活环境。

结束语

强化河湖长制,推进河湖保护治理,是我们当前面临的重要任务。通过明确各级河湖长的职责权限,加强监督考核,确保制度执行,我们能够有效提升河湖治理效能,促进河湖生态系统的健康发展。同时,探索运用新技术、新方法,为河湖保护治理注入新的动力,推动河湖管理向更加科学化、精准化的方向发展。未来,我们将继续深化河湖长制改革,不断完善相关政策措施,加强部门协同和社会参与,共同守护好我们的河湖资源,为子孙后代留下一个碧水清波的美丽家园。

参考文献

- [1]陈君,张发超,胡恩兴,等.“清四乱”背景下河湖管理工作实践与思考[J].治淮,2021(10):42-44.
- [2]翟勇.辽河流域水环境监测方案及退役水库水环境质量评估[J].水利技术监督,2022(3):47-51,147.
- [3]魏宁.河长制下采砂管理存在的问题与完善对策[J].珠江水运,2021(19):94-95.
- [4]周敏.全面推行河长制促进生态文明建设[J].治淮,2022(2):45-47.